

璧山縣文化藝術志



重慶市璧山縣文化局編

璧山县文化艺术志

(1911——1987)

重庆市璧山县文化局编

一九九二年五月

璧山县文化单位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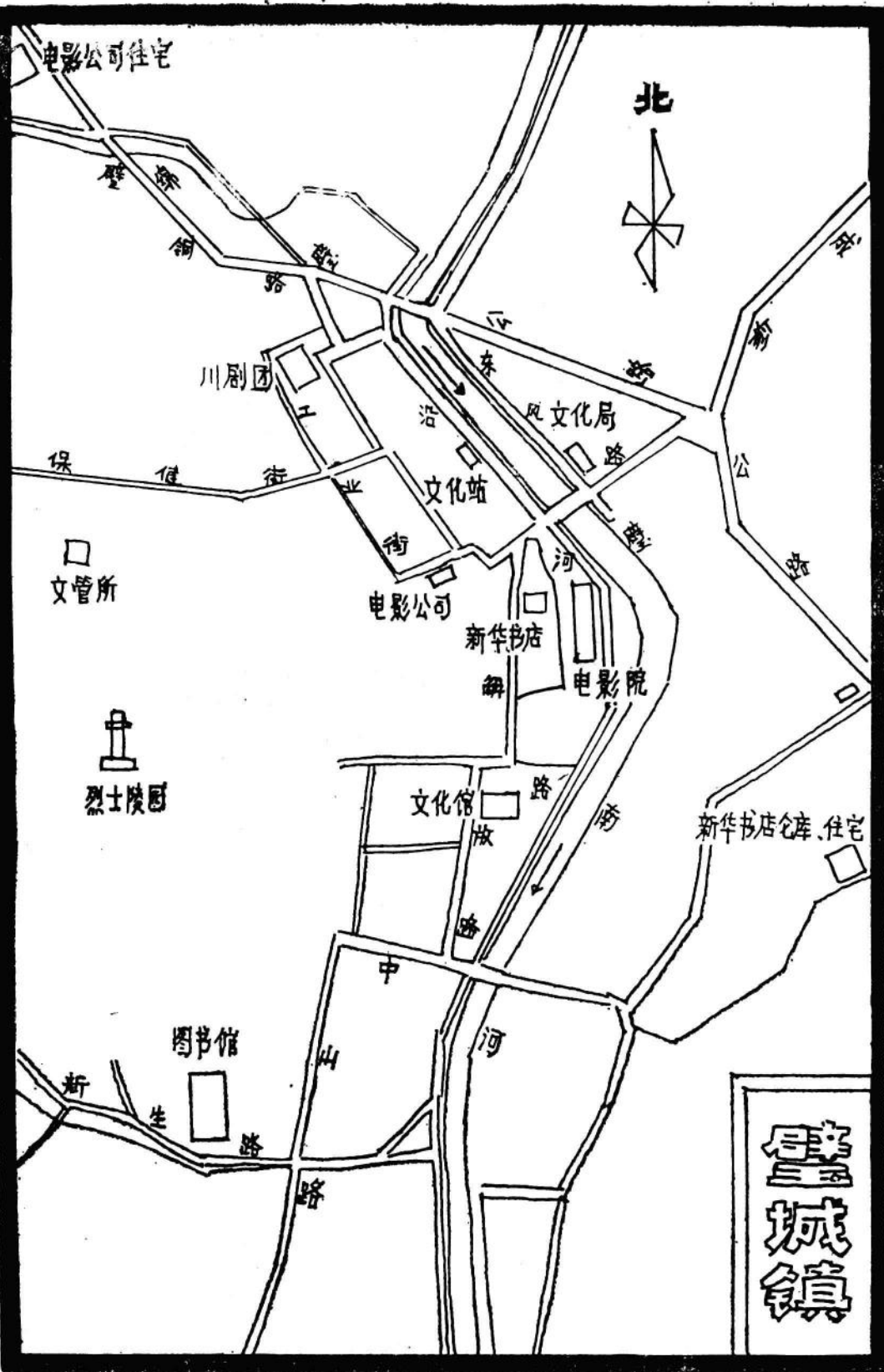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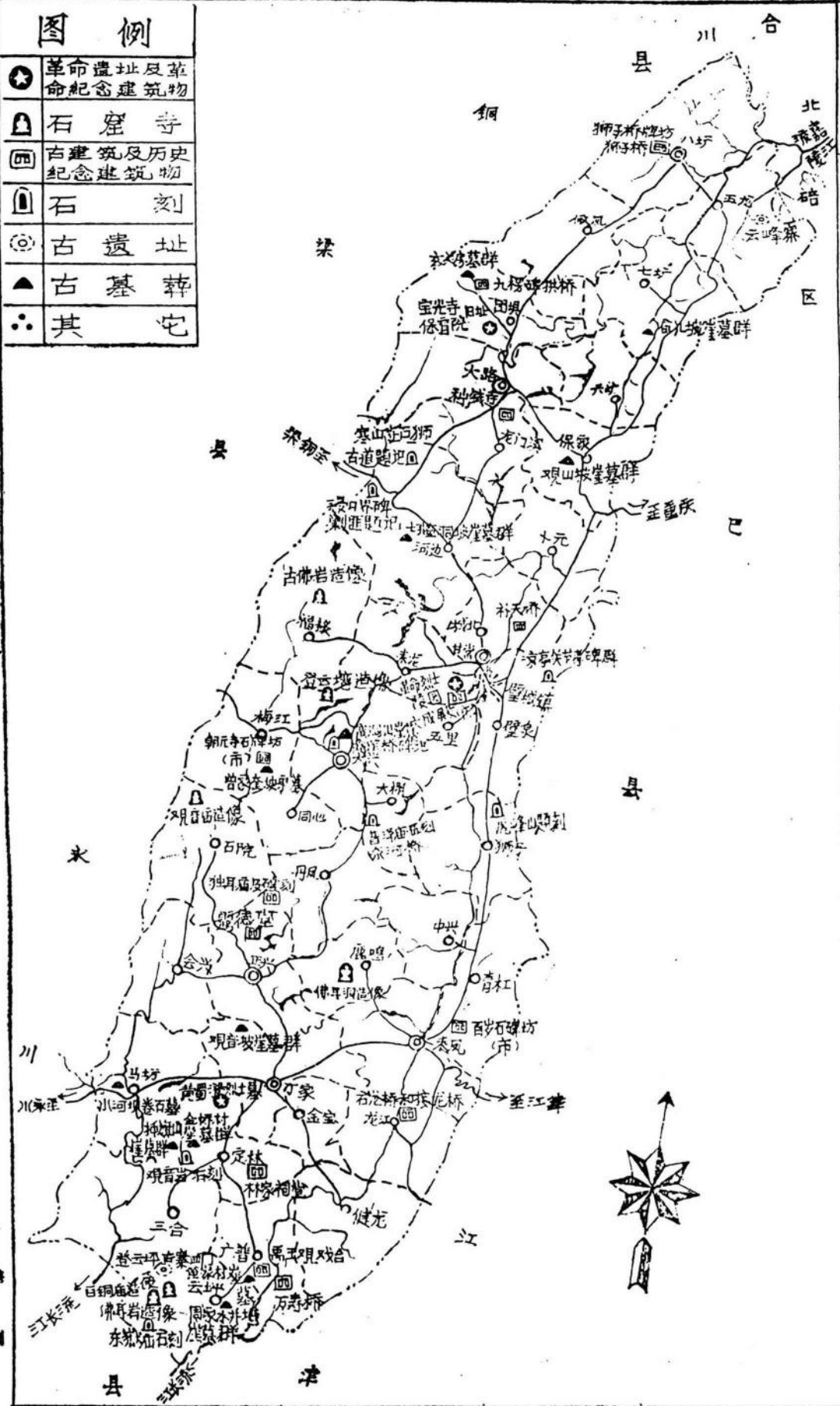


图 例

★	革命遗址及革命纪念建筑物
⌚	石窟寺
⌚	古建筑及历史纪念建筑物
⌚	石刻
⊙	古遗址
▲	古墓葬
⋯	其它



重庆市(地、州)璧山县(市、区)行政区域及文物保护单位分布图

璧山县文化艺术志目录

序言	(1)
凡例	(2)
概述	(3)
大事记	(6)
第一章 行政机构	(13)
附录①建国后的文化行政机构历届负责人一览表	(13)
附录②建国后县财政拨款给文化事业经费一览表	(15)
璧山县文化系统一九八七年在职工人数统计表	(16)
璧山县市级以上文艺协会学会会员一览表	(16)
第二章 群众文化	(18)
第一节 事业机构	(18)
一、璧山县民教馆	(18)
二、丁家坳民教馆	(18)
三、来凤驿民教馆	(18)
四、正兴镇民教馆	(18)
五、教育部附设青木关实验民教馆	(18)
六、国立社会教育学院附师附设民教馆	(18)
七、璧山县人民文化馆、璧山县文化馆	(19)
附录①：群众文化事业机构历届负责人一览表(1936—1988)	(19)
附录②：民国32年(1943)璧山县民教馆工作计划	(20)
附录③：文化馆的性质、方针和任务	(21)
第二节 馆办活动	(22)
一、民教馆活动	(22)
二、文化馆活动	(22)
(1) 培训、辅导	(22)
(2) 展览	(23)
(3) 专栏、板报	(23)
(4) 游艺活动	(23)
(5) 文艺报刊	(23)
第三节 乡镇文化组织	(24)
一、俱乐部	(24)
二、文化站	(24)
第四节 城乡文化活动	(24)
一、群众文艺宣传队	(24)
二、文艺会、调演	(25)
附录①：璧山县历届群众文艺会调演一览表	(25)

附录②: 璧山县1985年文艺调演获奖节目一览表	(27)
三、晚会、舞会、灯会	(28)
(1) 晚会	(28)
(2) 舞会	(28)
(3) 灯会	(29)
第五节 演(映)出场地	(29)
一、古戏台	(29)
二、剧场	(29)
(1) 璧山大戏院	(29)
(2) 璧山县川剧团 剧场	(29)
三、影剧院	(29)
第三章 文学	(30)
第一节 校园文学	(30)
第二节 文学创作	(31)
第三节 民间文学	(32)
一、民间故事	(32)
附录: 璧山县民间故事选录	(32)
二、民间歌谣	(34)
三、民间谚语	(37)
附录: 璧山县民间谚语选录	(37)
第四章 美术、书法、摄影	(40)
第一节 美术	(40)
第二节 书法	(41)
第三节 摄影	(41)
第五章 音乐、舞蹈	(42)
第一节 音乐	(42)
一、学校音乐活动	(42)
二、群众歌咏活动	(42)
三、音乐创作	(43)
四、民歌音乐、器乐、乐曲	(43)
(1) 民歌音乐	(43)
附录: ①下坡号子、②薅秧歌、③嫁歌、④罗儿调、⑤呜呜腔	(44)
(2) 器乐、乐曲	(44)
附录: 民间喷呐曲	(44)
第二节 舞蹈	(44)
一、现代舞	(44)
二、民间舞蹈	(46)
第六章 曲艺、魔术	(46)
第一节 曲艺	(46)

第二节 魔术	(48)
第七章 戏剧	(48)
第一节 川剧	(48)
一、川剧玩友	(48)
二、业余川剧团、班、社	(49)
三、璧山县川剧团	(49)
附录：璧山县川剧团名称变更及历届负责人一览表	(50)
四、剧目	(51)
(1) 整理传统戏	(51)
(2) 新编历史戏	(51)
(3) 现代戏	(51)
附录：川剧调演获奖一览表	(52)
(4) 演出	(52)
附录：璧山县川剧团部分演出情况统计表	(53)
(5) 川剧艺术改革	(53)
第二节 话剧	(54)
第三节 歌剧、京剧、木偶戏	(55)
一、歌剧	(55)
二、京剧	(55)
三、木偶戏	(55)
第八章 图书	(56)
第一节 图书馆	(56)
一、璧山书报社	(56)
二、璧山县公立通俗图书馆、县立图书馆	(56)
三、丁家坳图书馆、丁家坳民教图书馆	(56)
四、健龙图书馆	(56)
五、璧山国立社教院图书博物馆学系	(56)
附录：图书馆历届负责人一览表	(56)
第二节 书店	(57)
一、私营书店	(57)
二、璧山县新华书店	(57)
附录：璧山县新华书店历届负责人一览表	(57)
第三节 图书借阅	(58)
第四节 图书发行	(59)
一、发行概况	(59)
二、发行门类	(59)
附：璧山县新华书店部分图书发行情况统计表	(61)
三、发行网点	(61)
四、发行方式	(62)

第五节 图书出租	(62)
第九章 电影	(62)
第一节 沿革	(62)
一、无声电影	(62)
二、四川省文化厅电教队第 5 小队	(63)
三、江津专署309、3016电影队	(63)
四、璧山县电影管理站、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63)
附录：璧山县电影管理机构名称变更及历届负责人一览表	(63)
第二节 放映网点	(64)
一、国办电影队	(64)
二、国办电影院	(64)
(1) 璧山县电影院	(64)
(2) 丁家电影院	(64)
(3) 来凤电影院	(64)
(4) 国、社联办正兴电影院	(64)
三、公社电影队	(64)
四、公社电影院	(65)
五、大队(村)电影队	(65)
六、个体户电影队	(65)
七、其他放映单位	(65)
第三节 电影宣传	(65)
第四节 电影发行	(65)
第五节 幻灯	(66)
附录①：1978—1982年全县幻灯会演情况	(66)
附录②：电影放映部分情况统计表	(67)
第十章 文物	(67)
第一节 古生物化石	(67)
第二节 古遗址	(67)
一、卫寺镇	(67)
二、松油沱汉砖窑址	(68)
三、云坪古寨	(68)
四、寒山寺冶炼窑址	(68)
五、璧山城墙	(68)
第三节 古墓葬	(68)
第四节 古建筑	(69)
一、朝元寺石坊	(69)
二、二道牌坊	(69)
三、大成殿	(70)
四、智灯寺凉亭	(70)

五、露德堂·····	(70)
六、林家祠堂·····	(70)
第五节 石刻·····	(70)
一、东汉石棺·····	(70)
二、摩岩造像·····	(71)
三、石窟·····	(71)
四、石雕·····	(71)
五、石刻题记、碑群·····	(71)
第六节 革命纪念地、纪念物·····	(72)
一、璧山县革命烈士陵园·····	(72)
二、黄蜀澄烈士墓·····	(72)
第七节 地方名胜·····	(72)
一、凉伞云遮·····	(72)
二、虎峰马迹·····	(72)
三、水天池·····	(72)
第八节 馆藏文物·····	(72)
第九节 文物管理·····	(73)
第十一章 人物传(略)·····	(74)
第一节 古代人物·····	(74)
第二节 近、现代人物·····	(76)
第三节 本籍在外地工作的部分文化艺术工作者、业余作者名录·····	(80)
第十二章 艺文选录·····	(82)
后记·····	(98)

序 言

璧山文化，源远流长，我们的先辈在这块土地上繁衍生息，留下了许多宝贵的文化财富。编修璧山县文化艺术志，对继承文化遗产，总结经验教训，促进我县文化事业的发展，推动“两个文明”建设，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本志的编写工作是在璧山县志编委和县文化局党组的领导下进行的。编者根据新地方志的要求，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秉笔直书，如实地反映了本县的文化历史面貌。他们把资政教化融合在史实的记叙之中，达到思想性、科学性、知识性的统一。县志中还选录了部分作品，增强了县志的可读性。

本志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各有关单位和知情人士的积极支持，为本志提供了大量的资料，谨向他们表示深深的谢意。本志时限较长，清末民初，璧山几经战乱，新中国成立后，又遭“文化大革命”的浩劫，很多文物被毁，资料大部散失，再加上编写水平有限，志中错误和遗漏之处，在所难免，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刘建公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

凡 例

一、根据璧山县志编委会的统一要求，本志时间上限在1911年，下限至1985年。为了保持史实的系统性和完整性，对志中的个别事件延伸到1987年。人物和艺文选录一节不受时限。

二、本志按横排竖写，以事显时，分类设章、节、目记述。全志有行政机构、群众文化、文学、美术书法摄影、音乐舞蹈、曲艺魔术、戏剧、图书、电影、文物、人物传（略）、艺文选录共12章。由志、记、图、表组成，全志约8万字。

三、本志采用公元纪年，凡民国年号后面均加注公元年号。志中的数据，均用阿拉伯数字表示。

四、志中的“新中国时期”，泛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解放前后”，泛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后。“中共”或“党”，泛指中国共产党。“文革”时期，泛指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运动时期。

五、本志所列统计数据，一般以县统计局的数据为准。如县统计局未统计的数据，则以业务部门统计的数据为准。本志所附地图以《璧山县城镇规划书》中所绘制的《璧山县县域现状图》为依据。

六、本志所提及的县内区（镇）、乡（镇）、村、街、巷、道路名称，均以1982年7月出版的《璧山县地名录》为准。解放前的旧地名在文中出现时，则在首次出现处注上今用名称。

七、本志大事记以编年体和纪事本末体结合编写。

八、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凡史实交叉重复之处，作了侧轻或侧重的处理。

璧山县文化艺术志编写组

一九九〇年十二月

概 述

璧山县位于四川东南部，东连巴县，南邻江津，西接永川、铜梁，北与合川、北碚接壤。县城距重庆市中区69公里，是成渝、绵渝公路的交通枢纽。县境在东西两山之间的狭长地带，地属浅丘，南宽北窄，全县南北长66公里，东西宽15公里，总面积为913平方公里。县辖7个区，1个区级镇，2个乡级镇，36个乡，460个村，人口56万余人。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农业县。

璧山县于唐朝至德2年（公元757年）建县。以后曾经先后并入过巴县、永川县，又于清朝雍正7年（公元1729）复置璧山县。民国初年，璧山隶属川东道，1935至1949年隶属四川省第三行政督察区。1949年12月1日，璧山县解放，建立了璧山县人民政府。1950年，璧山县城为川东行署璧山专员公署所在地。1951年，璧山县隶属江津专区，1981年属永川地区。1983年4月，地、市合并，璧山县隶属重庆市。璧山从建县至今，已有1200多年的历史。

璧山“县有一孤山，西北二面险峻，东南二面稍平，土人号称重璧山”。《新建璧山县记》中说：“昔人云：四山如壁，山出白石，明润如玉”，1816年，清朝政府颁发新县印，改“壁山”为“璧山”。

璧山以山石而得名，风景幽美，山势雄奇。历史上曾有“觉院夜雨”、“东林晓钟”、“圣灯普照”、“茅莱仙境”、“凉伞云遮”、“金剑晴雪”、“虎峰马迹”、“石泉凝脂”八大风景名胜。

璧山建县较早，历史上留下许多珍贵的文物古迹。相继在县内发现的有恐龙化石、大熊猫头骨化石、东方剑齿象等骨骼化石，还发现新石器时期的石斧及大量的汉代岩墓群，特别引人注目的是东汉画像石棺，发现的数量之多，居全国各市、县之冠。

宋朝以来，璧山的一批文人学士相继出现，历史上曾有状元2人，进士14人，举人、贡生、秀才达200余人之多。明朝待读学士江朝宗在《新建璧山县记》中赞誉道：“璧山设县……宋之时，文人崛起，其间，若冯当可（时行），蒲国宝联登状元。若进士则蒲谦、王大龄辈……状元双及第、进士屡登科，此因地灵人杰之验也”。此后，县人常以“双状元”为荣。历代文化名人擅长诗、词、书、画者不少，均有佳作问世，但因年久散失，今传世作品极少。

民国初年，军阀混战。璧山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文化事业少有人问。1922年，县城只有一书报社。1927年后，国民党全面反共，对进步文化进行封锁，县内仅有的7家私营书店也常遭查禁。1936年，璧山县民众教育馆成立，县内首次建立文化事业管理机构。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政府迁都重庆。璧山成为迁建区，先后迁入璧山境内的机关、学校等达30多个，6万余人。1939年教育部迁到璧山县青木关后，一些艺术院校如国立艺专、国立音乐院、上海音专、昆明艺专、正则艺专、健生艺专等也相继迁入璧山县城、青木关、蒲元、城北等地。1941年8月在县城后伺坡（今璧山中学）建校的国立社会教育学院设有图书博物馆学系、社会艺术教育学系（内分戏剧、美术、音乐三组）。每逢周末，该校举办文娱晚会，演出话剧、京剧、音乐等有时还放映露天电影，丰富了璧山群众的文化生活。一大批文

化艺术名人曾在该校任教，如许德珩、汪长炳、荆三林、纪聚贤、沈维钧、应尚能、刘雪庵、谷剑尘、孙静录、吕凤子、韩天眷、梅经香、杨村彬、应云卫、陈白尘、向培良、张立德、刘苇、赵越、郑君里、史东山、戴爱莲、邓子琴、李清慎、戴公亮、洪深、张俊祥、焦菊隐、程锡康、杜佐周、童润之、庄泽宣、朱约庵、朱亦松、刘及辰、顾颉刚、俞颂华、马荫良、曹聚仁、汪畏之、许幸之等。郭沫若、黄炎培、徐悲鸿、晏阳初、欧阳予倩、金仲华、费彝民、梁漱溟、叶圣陶等文化名人也常来校讲学。群贤毕至，育人救国。

1940年，教育部特设青木关实验民教馆成立，该馆经常在中山堂举办音乐、电影等文娱晚会，开展图书阅览、书画展览等群众文化活动。还常邀请部分国家级、省级艺术家以及军队文艺表演团体来青木关、璧山县城等地演出。1943年5月2日，美国《展望》杂志以7页篇幅、15张照片来赞誉璧山交通便利、文化发达、人民无论老幼同时实行民众教育。1944年，由中共南方局青年组在依凤乡创办的私立亚州中学，组织了话剧队、歌咏队，每逢周末，师生同台演出。他们上演的话剧《屈原投江》、《大雷雨》，演唱的歌曲《大刀进行曲》、《黄河大合唱》等深受群众欢迎。学生们组织的“鲁迅文艺社”、“垦春泥”文艺社自办的壁报，常登载揭露国民党官僚阶层腐败和农民悲惨生活的文章，使人民群众深受教育。

外地院校在璧山开展的抗日宣传和文化活动，带动了县内各中、小学和民教馆。他们也开展了街头宣传、抗日募捐义演、教唱抗日歌曲、创办戏剧教育讲习会、办识字班等，在此期间，县内川剧玩友活动和外地来县的戏班演出也很活跃，常年从事玩友座唱的达千余人之多。县城的城隍庙、大鵬乡茅菜山的土主庙、云坪乡的毗庐寺等地的庙会戏、神会戏也开锣上演。全县的文化活动盛况空前。这种文化活动形成了璧山的文化特色，璧山县成为大后方抗日宣传文化活动的重要基地之一。

建国后，文化事业受到重视，由县人民政府文教科管理全县文化工作。五十年代初，全县城乡群众文化活动蓬勃开展，村村有业余文艺宣传队或业余剧团，他们通过各种形式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有力地配合了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土地改革、抗美援朝、农业合作化等运动。

1958年“大跃进”时期，璧山县委、县人民委员会提出一年建成文化县的口号，全县出现“社社有俱乐部、队队有文化活动、户户有歌声、人人写诗作画”的局面。由于工作上的失误，文化发展与经济发展比例失调，紧接着连续三年的国内困难时期，全县群众文化活动落入低谷。1962年至1965年，随着生产逐步好转，群众文化活动也逐渐恢复起来。

1966年“文化大革命”运动开始，全县文化事业受到严重破坏。县文化主管部门机构瘫痪，领导受到批判，各文化单位停工、停业。在“破四旧”的口号下，县内文物古迹遭受严重破坏，文化馆图书被抄、县川剧团的服装道具被烧、县新华书店图书大部份被定为“封、资、修黑书”而被封存。县川剧团被迫改演京剧样板戏，电影也只放映八个京剧样板戏和《春苗》、《决裂》、《欢腾的小凉河》等打“走资派”的政治类影片。1971年又强行撤销县川剧团。在群众文化活动中，出现了一批以搞“派性斗争”为主的文艺宣传队。“文革”期中，全县文化事业遭受浩劫，文化活动被引入歧途。

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端正了文艺方向，文化队伍中的冤假错案全部平反。1981年4月，成立了璧山县文化局，首次有了专管全县文化工作的行政机构。1987年，全县有县级文化单位5个，乡镇文化站39个，专业文化队伍165人。文化系统中，成立局党组1个，党支部5个，有党员32人。有市级以上文艺协会、学会会员16人。

电影事业发展较快。1985年，全县有放映单位68个，县直属放映单位4个，实现乡乡有电影院（队），另有20个村有电影专业户。全县人均看电影28场，创历史最高水平。

图书发行网点52个，县直属图书门市4个，发行门类近万种，1985年县新华书店销售总额突破百万元大关。

文物普查获重大成果。至1987年止，发现东汉画像石棺15口（已出土5口），对研究县内古代历史及石刻工艺有重要价值。

在群众文化事业方面，至1987年，全县有乡级文艺宣传队22个，村级文艺宣传队157个，有业余文艺作者150余人。至1987年止全县共举办或参加上级的文艺调演25次，有50多个文艺节目在地、市、省调演中获奖。1978年以来，业余文艺作者创作的文学艺术作品在300篇（件）以上，版画作品《编屯包》、《三爷子》等曾参加全国版画展。

县川剧团成立以来，除“文革”时期外，常年深入农村、城镇、厂矿巡回演出，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

县文化馆从1982年开始，对全县民族民间文化遗产进行搜集整理，《民间舞蹈集成》、《民间歌曲集成》、《民间器乐集成》先后整理入卷，《民间故事、民间歌谣、民间谚语》三套集成已于1987年出书。

建国以来，璧山县文化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但是，文化事业的发展及文化活动的开展还不能满足全县人民群众对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如文化队伍素质和业务水平有待提高；文化设施有待改善；文化经费应与逐年经济增长成比例的增加；县川剧团受电视的冲击于1986年被迫停演，其撤、留问题尚待解决。

尽管璧山县文化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县委、县政府已高度重视并着手解决，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文化建设的繁荣必将到来，璧山县文化事业腾飞的日子已经不远了。

大事记

民国7年（1918）

璧山县书报社成立，地址在县城南街刘公祠（今县妇幼保健所）。负责人陈雪樵（陈文）。

民国11年（1922）

3月1日，璧山县公立通俗图书馆成立，地址在县城南街原书报社处（今县妇幼保健所）。馆长陈雪樵。

民国17年（1928）

县政府将孔庙（今璧城镇大成殿）财产移交县教育局，将孔庙及后山（原名凤凰山，今县革命烈士陵园）开辟为公园。

民国22年（1933）

丁家坳（今丁家镇）图书馆成立，馆长陈先甲。

民国24年（1935）

健龙乡图书馆成立，馆长何秉忠。

民国25年（1936）

10月，璧山县民教馆成立，县通俗图书馆并入民教馆，馆内设图书室，地址在孔庙（今县公安局内大成殿）。馆长柯愈德。

民国26年（1937）

丁家坳图书馆改为丁家坳民教馆，地址在张爷庙（今丁家镇街道，新建民房），馆长张明安。

民国27年（1938）

来凤驿民教馆成立，地址在来凤驿街道（今来凤镇），馆长付伯侯。

民国28年（1939）

正兴镇民教馆成立，地址在正兴镇街道（今正兴区供销社百货门市处），馆长周泽沛。

美术教育家吕凤子应本县钟芳铭等人邀请，在县城天上宫办私立正则蜀校（今属驻璧部队家属院）。1942年6月，该校改为正则艺术专科学校，校址迁至文风桥（今璧城中学）。1946年迁回江苏省丹阳县。

国民政府教育部迁至璧山县青木关温泉寺（今巴县青木关镇），抗战胜利后迁回南京。

3月27日，璧山县的中、小学校组织20个宣传队，到乡村宣传《抗敌公约》。

民国29年（1940）

国立音乐院在璧山青木关建立，院长杨仲子。1943年1月，在蒲元乡松林岗设立国立音乐院分院，院长戴粹伦。1945年，国立音乐院分院改名为国立上海音乐专科学校。

教育部特设青木关实验民教馆成立，馆长王义周。1946年，该馆移交给四川省接办，改名为省立青木关民教馆，馆长钟芳铭。

重庆卫戍司令刘峙以县城南郊文风塔能给日本轰炸机指示目标为由，命令将这座清朝建

筑的7层20多米高的文风塔拆除。

12月，青木关实验民教馆为抗日将士举行募寒衣义演。

民国30年（1941）

国立昆明艺专迁至璧山蒲元乡松林岗，校长滕固。该校于1943年迁去重庆。

璧山县各织布机房筹集资金7万元（旧币）将县城北街禹王庙（今璧城镇民主路72号）改建成璧山大戏院，能容纳观众700余人。

8月25日，国立社会教育学院在璧山县城后伺坡建校（今璧山中学），校长陈礼江。该校设社会艺术教育系（内分音乐、美术、戏剧三组）。

民国31年（1942）

璧山县立图书馆成立，地址在县城南街刘公祠（今县妇幼保健所），馆长钟芳铭。

三民主义青年团重庆支团璧山分团于2月建立青年剧团。

民国32年（1943）

端午节，青木关实验民教馆和体育训练所联合举办体育表演，并上演新编木偶戏《屈原》。

舞蹈家戴爱莲、高梓等，在青木关开办暑假舞蹈讲习班。9月，该班与青木关实验民教馆联合举办舞蹈表演晚会，戴爱莲、高梓参加表演。

民国33年（1944）

璧山车站广场（今成渝、绵璧公路汇合处）建造“抗日阵亡将士纪念碑”，由吕凤子题字。该碑于1958年撤毁。

民国34年（1945）

驻璧部队青年军201师在璧山大戏院上演话剧《李秀成之死》。

《中国文化报》第一期在璧山来凤驿出版，发行人钟芳铭。上面刊登有熊十力和邓子琴等人的文章。

谐剧创始人王永梭在璧山演出谐剧《卖膏药》、《扒手》、《发明颂》、《矮么姑》等。

民国35年（1946）

抗日战争结束，外地迁来璧山的艺术院校相继迁回南京、上海、苏州等地。

民国36年（1947）

中共南方局青年组在璧山依凤乡创办的私立亚州中学，开展“争民主、争自由、反内战、反迫害”等文艺宣传活动。

民国37年（1948）

私立健生艺术专科学校在城西乡（今来龙乡）东林寺建校，画家苏葆桢任校长。同年迁至北碚二岩。

民国38年（1949）

私立大道中、小学、城北乡甘棠中学、青木关私立明志中学等，开展文艺宣传活动。

1950年

1月，璧山县人民政府设立文教科，管理全县文化教育事业，科长蒋谦益。

璧山县新华书店成立，地址在县府街（今解放路26号），由璧山专员公署文教科领导。1952年6月，专员公署迁至江津县，县新华书店移交给璧山县人民政府文教科领导。